

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班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

國民教育法、國民體育法第 15 條及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第 7 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班別：體育班。

三、錄取名額：114 學年度七升八年級及八升九年級轉班轉學考：

(一)七升八年級原班人數 28 位，缺額 2 位。

(二)八升九年級原班人數 24 位，缺額 6 位

年級	招生種類	名額			備取
		男性	女性	不限	
七升八年級	籃球		1		1
七升八年級	跆拳道			1	1
八升九年級	拳擊			1	1

四、報名資格：凡具有體育專項興趣者，持在學證明書，均可報考【凡設籍本市者，不受學區之限制；其它縣市亦可報名參加，惟經錄取後應將戶籍遷至本市，始准報到就讀】。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民國 114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至下午 17 時。

六、報名地點：幸福國中學務處（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中興路 100 巷 20 號，電話：03-3298992 分機 315，承辦人：高中玉教師），簡章請逕至本校網址：
<http://www.hfjh.tyc.edu.tw/> 下載或至本校校門口警衛室領取。

七、報名手續：親自或委託報名（應立委託書），通訊報名恕不受理。

(一) 填寫報名表（需蓋家長印章）。

(二) 繳驗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。

(三) 鄉（鎮）、市級以上比賽成績證明（參考用）。

(四) 繳交學校出具之在學證明書。

(五) 繳交本人最近 3 個月內之上半身脫帽正面兩吋相片一式 2 張。

(六) 免繳報名費。

八、甄試日期：民國 114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起至 10 時止，就各甄選項目測驗之（應穿著適合該項目之運動服裝）。

九、甄試地點：幸福國中各專項場地【專項考試場所當天公佈】。

十、甄試項目：

(一) 基本體能測驗 30%：

1. 10 公尺折返跑：計時，重複測 2 次，取最佳之 1 次為測驗成績。

(二) 專長項目測驗 70%：

1. 跆拳道(需著各專項道服應試，初學者免)

對打組：

(1). 初學者:不定向踢擊(現場教學)

(2)色帶組:不定向踢擊 50%、自由對打 50%

(3)黑帶組:不定向踢擊 30%、自由對打 70%

品勢組：

(1). 初學者:品勢踢擊前踢、側踢（現場教學）

(2)色帶組：1 章至 6 章隨機抽測兩項

(3)黑帶組：7 章至太白隨機抽測兩項

2. 拳擊：初學者:指定動作打靶(現場教學三組動作)

3. 女籃：(1)籃下定點投籃 10 顆，計數。

(2)運球上籃 10 顆，計數。

十一、 放榜：民國 114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前於本校公佈欄榜示並於本校網頁最新消息區公佈，請逕至本校網址：<http://www.hfjh.tyc.edu.tw/> 查詢錄取榜單。

十二、 複查：考生對成績若有疑問，請於民國 114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2 時前，憑准考證或成績單向本校學務處申請複查。

十三、 報到：錄取者於放榜後至民國 114 年 7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2 時前，持報到切結書及相關證件向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以棄權論。

十四、 依據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及本市體育班審查委員會決議，不予成班規定如下：

（一）每年級設有一班之學校，每班學生人數未達十五人。

（二）每年級設有兩班之學校，兩班學生合計人數未達四十人以上。

十五、 對於適應不良、運動成績不如預期或無法配合教練訓練之學生，校方應與家長充分溝通，尊重家長意願，積極協助其轉班或轉學。

十六、 本簡章經 陳報桃園市政府准予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班甄選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報到後不再報考桃園市其他學校體育班，若有違背，願意被撤銷其他學校體育班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日)_____

(手機)_____

中華民國

年

月

日

桃園市幸福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班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性 別		身高		體重	
身份證字號				大頭照浮貼處 1			跆拳道-品勢 (男女兼收)
原就讀學校及 年級	☐ _____ 國中 _____ 年級						
欲報考年段	☐ 七升八年級 ☐ 八升九年級			大頭照浮貼處 2			跆拳道-對打 (男女兼收)
							女籃 (限女性)
							拳擊 (男女兼收)
獲獎記錄	項目： _____ 名次： _____ (若無則免填寫·僅供參考)						
生 日	年 月 日			家長簽章			
通訊地址				聯絡電話			
資料審查	☐ 報名表 ☐ 同意書 ☐ 獲獎紀錄本						

☆諮詢專線：

1. 體育組長：高中玉組長 電話：03-3298992#315

2. 專任運動教練：蔡宜亨教練 電話：03-3298992#316

同 意 書

學生_____入選幸福國中 114 學年度_____年級體育班，願遵守學校規範及訓練規定，並願隨時與指導教學密切聯繫，倘若訓練情況不佳或未達成績標準願接受輔導轉學或轉班，不得異議。

此 致

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

學生簽名：

家長簽名：

中華民國

114

年

月

日